

王國維殉自由說新探
- 兼論陳寅恪、吳宓對現代中國革命政治的看法
(New investigations into the theory that Wang Guowei sacrificed himself for
freedom - On Chen Yinque's and Wu Mi's view of modern Chinese revolu-
tionary politics)

郭亞珮 (Kuo Ya-pei)
美國塔芙茨大學 (Tufts University)
歷史系 (History Department)

Keywords:

Chen Yinque, Wang Guowei, Wu Mi, cultural conservatism, revolutionary
discourse.

Abstract:

In his life Chen Yinque wrote two public letters discussing “the spirit of independence and ideas about freedom”. The first time was in 1929 in his *Stele Inscription for Wang Guowei* (Chen Yinque 1981a), the second time was in 1952 in a *Reply to the Academy of Sciences* (Lu Jiandong 1995). Both occasions were marked by activities of modern Chinese revolutionary parties to expand their political power by revolutionary means and to establish new regimes. Chen's motivation clearly was to base himself on these modern values of independence and freedom to criticize and mock the ideological control exerted by those in power. In both letters did Chen Yinque refer to Wang Guowei's act of committing suicide by drowning himself, an event which Chen explains to

his readers as “self-sacrifice in the name of culture” and “self-sacrifice in the name of freedom”. These explanations do not contradict each other; they rather have to be understood as complementary. Chen relies on the first explanation to elucidate Wang’s subjective motivation, and he relies on the latter to expound the objective circumstances leading to Wang’s death. In his farewell letter Wang himself explained his death as caused by the “events of the time”. Chen’s explanation of Wang’s suicide as “self-sacrifice in the name of freedom” links these “events of the time” to the revolutionary politics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during the 1920s. In 1924 Feng Yuxiang drove the last emperor Pu Yi out of the Forbidden City, and in 1927 Cai Dehui and Wang Baosheng were sentenced to death “by the masses”. All these cases are examples of political iconoclasm in the name of revolution. Under the hegemonic discourse of revolution, non-revolutionary forces were perceived as being counter-revolutionary. In Chen Yinque’s view, by choosing death Wang refused to follow the trends of the time and of the masses and to abandon his commitment to traditional culture. Just before Wang’s suicide, both, Wu Mi and Chen Yinque clearly felt the pressure of revolutionary politics on their cultural identity, and Chen’s views on Wang’s suicide highlight how modern values such as freedom and independence have been compromised by Chinese revolutionary regimes.

關鍵詞：

王國維，陳寅恪，吳宓，革命話語，文化保守主義

中英文摘要：

陳寅恪一生曾兩次公開討論「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第一次是1929年的〈海寧王先生之碑銘〉，第二次是1953年的〈對科學院的答復〉。這兩次發言的時機都是現代中國兩大政黨以革命手段極力伸張政治勢力，確立新政權之始；其動機不外乎以獨立自由等現代價值譏評當政在意識型態上的控制。而陳的兩次發言，都以王國維自沉一事為話端。對於王的自沉，陳寅恪有兩種解釋：一是「殉文化」說，一是「殉自由」說。這兩種說法並不是相互排斥的，而是相輔相成的。陳用前者闡釋王的主觀動機，用後者說明促成王死的客觀形勢。王的遺書中本就自陳是因「世變」而死，陳的「殉自由」說，更進一步將「世變」聯繫到廿年代中期政黨主導的革命政治。1924年馮玉祥將遜帝溥儀逼出紫禁城，與1927年葉德揮、王葆生受「群眾裁判」而死，都是藉革命的名義，擴張政治反傳統主義。在此革命話語霸權之下，不革命就被視為反革命。從陳的角度來看，王因為不願意隨俗從眾，放棄自己對傳統文化的信仰，才選擇死亡。在王自沉前後，吳宓、陳寅恪其實都感受到了革命政治對於他們在文化認同上的壓迫。「殉自由」說藉著鋪陳王國維的選擇，點出了中國現代革命政權在個人自由獨立等現代價值上的讓步。

*

*

*

王國維於 1927 年 6 月 2 日自沉於頤和園昆明湖，其死因迄今仍備受各方臆測，是中國現代史上備受爭議的一件懸案。除了一份只有十六個字的遺書，王沒有留下任何解釋。王為何自沉？七十多年以來，是許多人關注及物議的焦點，但直到今日，仍然莫衷一是。其中最不被理解，是王在清華大學的同事陳寅恪所提出的「殉自由」說。

1925 年，陳寅恪與王國維同時受聘為清華國學研究院四大導師之一。¹ 在王國維自殺之前，陳寅恪及吳宓是王在清華過往最密的兩位朋友。王在遺囑裡，交代家人可將身後書籍交給陳吳兩位處裡，證明王對他們的信任。尤其是陳寅恪，在王國維死後曾有多篇詩文作品觸及他個人與王的交誼、王的身世品行、以及王自沉的「奇哀遺恨」。陳不但自表為王國維「許為氣類」的忘年交，同時也被公認是懂得王國維死前心事的第一人。在眾說紛紜裡，對於王因私人金錢家事上的糾紛而死的傳聞，陳始終視為「流俗恩怨榮辱委瑣齷齪之說，皆不足置辯」。除此之外，陳提出過不只一種的說法，可見他並不從單一角度理解王的自殺。在陳眼中，王的死是由多層因素所致：不但有生活上的直接刺激，也有歷史推演下不得不然的非個人因素。除了「殉自由」，陳也是「殉文化」說的主要提倡者。

陳寅恪的「殉文化」說，是將中國文化的衰落作為解釋王國維自沉的原因。基本上，是將王寫為中國文化的同命人。文化衰落了，文化同命人也因為精神痛苦而不得不死。這個說法，緊扣著王的身世與情懷，印證於王生前的對於傳統文化符號——例如辯子、君臣禮儀等——的留戀力持，提出一個非常有說服力的詮釋角度，因此經常被各方引用為理解王國維生命的重要看法。相對照之下，「殉自由」說雖然也同樣廣為人知，但此說將王的死，空泛地解釋為王國維「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的表現，在缺乏其他史實佐證的情況下，它雖常被引為陳寅恪思想的見證，卻極少被視為解釋王國維之死的有力說法。

本文企圖將王國維的死，放在當時國民黨政權崛起的形勢下來理解，希望探討為什麼陳寅恪會在王的自沈裡，同時讀出「殉文化」與「殉自由」的兩面意義。簡單的說，王國維的確是為文化盡節而死，但是在現實裡，促成王不得不死的直接因素，卻是國民黨北伐統一全國的政治大勢。因此王除了選擇殉文化之外，還有政治上的意義，亦即陳寅恪「殉文化」與「殉自由」的詮釋，分別觀照了王國維行動中的不同面向上的意義。

¹ 陳寅恪因人在海外，至 1926 年 7 月方返國就任。

由於史料的限制，「殉自由」是否是王真實的心聲，是目前無法確切回答的問題。然而，這並不表示「殉自由」說就該被一筆抹煞，被簡化為陳「以他人酒杯澆自己心中塊壘」的憑空議論。² 陳在陳述「殉自由」說時所用的「自由主義式」的語彙，在某種程度上，確有過度拔高王的初旨的可能。但是，陳所指出的，文化保守主義者對於中國現代政治現實的觀照，卻是考慮陳王思想時不應該輕易忽略的問題。

一

終其一生，陳寅恪曾兩次公開談到他對「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的肯定。第一次是1929年〈海寧王先生之碑銘〉，第二次是1953年〈對科學院的答復〉。

1929年的〈碑銘〉是陳在王死兩週年之前，應清華同學之請，為立於清華校園內的紀念王國維碑所撰的碑文。除去序文，不到兩百字，從來就以揭櫫思想獨立自由之義而聞名。

士之讀書治學，蓋將以脫心志於俗諦之桎梏，真理因得以發揚。思想而不自由，毋寧死耳。斯古今仁聖同殉之精義，夫豈庸鄙之感望。先生以一死見其獨立自由之意志，非所論於一人之恩怨，一姓之興亡。嗚呼！樹茲石於講舍，系哀思而不忘。表哲人之奇節，訴真宰之茫茫。來世不可知也，先生之著述，或有時而不彰。先生之學說，或有時而可商。惟此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歷千萬祀，與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³

這是陳第一次以爭思想自由來解釋王國維的死。

陳的第二次發言，是1953年對中國科學院邀請他出任中古歷史研究所所長的回絕。該說由陳先生口述，其弟子汪篋，也就是科學院的帶信人，事後以文字記錄於檔案中。⁴ 陳之所以拒絕的主要原因，是他不能

² 蔡仲德是最清楚地說出這個看法的。蔡認為陳寅恪與王國維面對的時代環境並不同，而且，王根本不是一個「脫心志於俗諦之桎梏」的自由人士。因此，陳屢引王死一事為爭自由的表率，只是「用他人酒杯，澆自己心中塊壘」，藉王來為自己眷戀舊文化的心事表態增重，而無關於王國維真正的死因。見蔡仲德2003。

³ 此文後改題為〈清華大學王觀堂先生紀念碑銘〉。收入陳寅恪1981a: 218。

⁴ 蔣天樞與陸鍵東對於此事的記載有所出入。根據蔣，汪篋為國務院所派，且與陳的會面發生於1954年春（蔣天樞1981: 147）此處從陸鍵東。雖然陸鍵東所用的史料至今不為外人所見，但陸所根據的是較近出、較原始的資料。

認同中國共產黨執政下的國家學術政策。⁵ 陳表明他對新政權所代表的思想立場並沒有意見，「在宣統三年就在瑞士讀過資本論原文」，但是反對當局以主義領導學術的做法。在〈答復〉中，陳力陳「學術獨立」的道理，說出了許多日後膾炙人口的話。例如：「我認為研究學術，最主要的是要具有自由的意志和獨立的精神。…沒有自由思想，沒有獨立精神，即不能發揚真理，即不能研究學術。」「獨立精神和自由意志是必須爭的，且須以生死力爭。…一切都是小事，惟此是大事。」「我認為不能先存馬列主義的見解，再研究學術。我要請的人，要帶的徒弟都要有自由思想、獨立精神。不是這樣，即不是我的學生。」⁶

除了表達他自己的思想，〈答復〉一文在下列兩方面為了解陳寅恪的思想提供新的線索：一，廿世紀中國歷史的連續性發展；二，陳談論自由獨立時背後的政治關懷。

從第一方面說，〈答復〉雖然作於 1953 年，但全文圍繞的是陳於 1928-29 年間所寫的〈碑銘〉。陳在〈答復〉一開首就指出：

我的思想，我的主張完全見於我所寫的王國維紀念碑中。王國維死后，學生劉節等請我撰文紀念。當時正值國民黨統一時，立碑時間有年月可查。在當時，清華校長是羅家倫，是二陳（CC）派去的，眾所周知。我當時是清華研究院導師，……。我認為研究學術，最主要的是要具有自由的意志和獨立的精神。所以我說‘士子讀書治學，蓋將以脫心志於俗諦之桎梏’。‘俗諦’在當時即指三民主義而言。必須脫掉‘俗諦之桎梏’，真理才能發揮，受‘俗諦之桎梏’，沒有自由思想，沒有獨立精神，即不能發揚真理，即不能研究學術。⁷

表面上看，這段文字旨在鋪陳陳自身對「自由」「獨立」信念的堅持，從二零年代末到五零年代初，歷廿五年而不變，有其一貫性。但是，重引自己廿五年前的話來回應 1953 年的當朝在位人，陳除了說明自己的一貫性之外，同時也暗暗點出了中國共產黨對於中國國民黨在文化政策上的克紹箕裘。陳以 1929 年的三民主義匹比 1953 年的馬列思想，指出兩黨所鍾情的學說容有不同，但以黨意領導學術思想的政治企圖卻是一致的。如同國民革命後的國民黨，共產革命後的中國共產黨，

⁵ 對於陳不就歷史第二所長的原因，陸鍵東與劉夢溪都曾在心理因素上做出揣測。劉認為建國後國家對陳「執禮」「太晚」，也許引起了陳心中的嫌怨；而陸書中則提到關於汪篋在態度上激怒了陳的臆測。陸鍵東 1995：103，劉夢溪 1996：154-159。

⁶ 陸鍵東 1995：111-112。

⁷ 陸鍵東 1995：111-112。

高舉的也是「以黨治國」的大原則。在這一點上，新中國延續的是舊中國的老路。

第二方面，〈答覆〉將〈碑銘〉的寫作情境放在當時具體的政治情境裡，和盤托出他譏評國民黨人的動機，清楚表明他對「自由」「獨立」的論述是出於對於現實政治的觀照。在〈碑銘〉的原文裡，「自由」「獨立」等現代價值，容許多種解讀。陳採用的語彙，例如，「士」、「人格」、「精神」、「天地」等，都說明了他是把自由獨立視為道德、文化與社會等多方面的抽象價值的。然而，在〈答覆〉裡，當陳把他近廿五年前對自由獨立的說法與當時政治形勢放在一起時，他等於說明了，在他心目中，「自由」「獨立」的價值也是政治的；它們也是反思中國政治發展的基準。

如果陳以「自由」「獨立」等現代價值為中心的兩次發言，與政治形勢和歷史發展息息相關，那麼，這兩次發言的時機，就不僅僅只是巧合。1929年與1953年，恰恰是在現代中國兩大政黨以革命手段極力伸張政治勢力，確立新政權之始。由於這兩大黨在廿世紀中國政治發展上的重要地位，陳所觀察到的這兩個政權的共同性，可以說是中國現代政治特性的一部份。在此意義下，陳所反思批判的，正是此兩黨共同呈現的政治現代性的一面。

二

除了以上兩方面的重要性之外，兩次發言中，陳寅恪都將思想自由的議題聯繫到王國維之死。在這裡必須指出的是，如果陳在1929年只是藉著王的逝世為引子，來說說自己對於國民黨政權的看法，那麼他在1953年是完全沒有必要再提王國維。他只需要引〈碑銘〉來說明自己的對於學術思想自由的一貫重視，進而表達他對新政權的意見，也就能傳達〈答覆〉想傳達的訊息。但是，〈答覆〉裡花了許多篇幅來談王的學術和人格，甚至提出較不為人知的細節，例如他自己和梁啟超對王學術的不同意，來說明寫〈碑銘〉本意。如果王的死事只是陳澆塊壘的酒杯，陳實在不必將〈答覆〉裡重提舊事。從〈答覆〉的行文來看，陳對中國政治現代性的思考、對學術人格獨立精神的堅持、和他對王國維自沉的理解是層層相扣，相互指涉的三件事，在意義上，陳對王的死事的解讀，與他對廿世紀政治發展的意見，是息息相關的。

至於陳自身對廿世紀歷史的關照是不是合理解釋「殉自由」說裡對王的看法呢？筆者認為，在此似乎有必要先釐清陳對於王「殉文化」的看法。

陳主張王因為痛心中國文化之衰弱而自沉之說，最早見於他與吳宓的談話。6月14日，王死十餘天之後，吳宓與陳寅恪有過一次關於個人出處抉擇的深談。吳宓在日記中紀錄如下：

寅恪謂：凡一國文化衰亡之時，高明之士，自視為此文化之所寄託者，輒非常痛苦，每先以此身殉文化。如王靜安先生，是其顯著之例。⁸

這個說法，在同年秋天公開發表在〈王觀堂先生輓詞·序〉中，成為王國維殉文化說的主要來由：

凡一種文化值衰落之時，為此文化所化之人必感苦痛，其表現此文化之程度愈宏，則其所受之苦痛亦愈甚；迨既達極深之度，殆非出於自殺無以求一己之心安而義盡也。……蓋今日之赤縣神州值數千年未有之巨劫奇變，劫盡變窮，則此文化精神所凝聚之人安得不與之共命而同盡，此觀堂先生所以不得不死，遂為天下後世所極哀而深惜者也。⁹

在這篇名作裡，陳將王的精神痛苦與中國文化衰落的命運聯繫起來，極力理念化、抽象化王自沉的意義。此理念化的操作在文章裡是分兩面進行：一方面，文章開首即將王定位為「文化所化之人」，並從此一角度探索王個人掙扎及死亡的歷史意義；另一方面，陳也抽象化三綱五常，指出具體的綱常名教行為規範，並不是僵死的教條，它們是中國文化獨特的道德理想的具體「依託」。陳指出，王國維不得不死，因為在現實裡，滋養他精神生活的文化理想，已隨社會制度的變遷而無所憑依，銷沉淪喪。王國維的自沉，是與中國文化的獨特理想，共命而同盡。陳藉由理念化、抽象化的方法，將王國維的「遺老行徑」，重新詮釋為為道德理想獻身的高尚選擇；他因此能夠說，王的死「非所論于一人之恩怨，一姓之興亡」；「不關與羅振玉之恩怨，不關滿清之滅亡」。

表面上，陳否定了所謂「殉清」的說法，故許多人將陳的「殉文化」說視為對殉清說的反駁。但是，陳所謂的殉文化說，實際上是在殉

⁸ 吳宓 1998: 355。

⁹ 陳寅恪 2001: 12-13。

清的說法上，加以提升轉化，並不能構成對於殉清說的正面駁斥。〈王觀堂先生輓詞·序〉明白將綱紀倫常的行為標準放在中國傳統文化的核心地位，文化托命人與一般的盲目從眾者的差別，只在於是否能夠心領神會綱紀倫常背後的道德理想，而不見得是在行為與實踐上有所乖違。甚至於，正因為王國維已經將個體的道德存在鑄入傳統文化的道德理想，他在行動上才更難以逃脫殉清的選擇——他只能比別人更認真的將傳統文化裡的「君臣之綱」與「朋友之紀」付諸實踐。陳並非不知道，王國維與清室的特殊關係與感情。在陳的輓聯輓辭裡，都明白將王的死事與清室的現代命運聯繫在一起。例如在〈王觀堂先生輓聯〉的上聯，以「十七年家國久銷魂」起句，指出辛亥革命對王生命選擇的重大意義，又譬如〈王觀堂先生輓詞〉，¹⁰不但以清的興衰起首，更直書王是「一死從容殉大倫」。陳完全不曾否認王是為清而死，只是他認為，王選擇以死致意的，並非清皇室本身，而是傳統的君臣大義，也就是說，若王生而為明朝人，他也會因同樣的原則而為明朝盡節。在此意義下，王雖是盡節殉清而死，但他的死，也的確「不關滿清之滅亡」。

在《王靜安先生遺書》的〈序〉裡，陳也嘗試解說此兩層意義之間的關係。他說，「古今中外志士仁人往往憔悴憂傷，繼之以死。其所傷之事，所死之故，不止局于一時間一地域而已，蓋別有超越時間地域之理性存焉。」¹¹陳雖然區別了超越時地的理性與局於時地的理性，但是從未將他們看為非此即彼的黑白選項。陳因此未否定王自殺所體現的是某種時空下的特殊道德信條。此道德信條在陳王所處的民國已「為世人所不解」，一方面由於「志士仁人」與同時間同地域的「世人」，本有心志情操上的不同；另一方面，也因為「吾國三十年來人世之巨變至異」，在行為價值選擇上，已失去共識，所以當民國世人以他們的是非標準，來物議王的是非選擇時，只能是一種「此亦一是非，彼亦一是非」的荒謬景象。陳之所以提出「殉文化」一說，並不在於反駁殉清說，而是在承認殉清的基礎上，反對世人評價和理解殉清一事的方式。超越時間地域的理性，與局於時間地域的理性，在陳眼中，是同時存在、不相違背的。

¹⁰ 目前所見對於陳的〈輓詞〉解析最翔的，見劉季倫 1985：91-148。

¹¹ 陳寅恪 1981b：219-20。此序作於 1934 年 6 月，王死後七年。

三

誠然，「殉清」與「殉文化」都合理說明了在王自沉的心理動機，在他的文化認同之下，死亡是一個很自然的選擇。但是從邏輯上來說，殉清、殉文化並不能解釋為什麼王不死於 1911 年，也未死於 1924 年，而卻選擇在 1927 年自殺。也就是說，1927 年觸動王心事的外在因素是什麼？不足以從殉清殉文化中得到解釋。王國維的遺書說，「遭此世變，義無再辱」，明顯的是欲對世變有所陳議，若只純粹地是因為文化衰落而痛苦致死，那麼「世變」的所指，將變得不可解。在這個層次上，「殉自由」說可以被視為一個歷史解釋，它所回答的，正是時機的問題。

王受政治形勢變化的刺激而死，在事發之後，幾乎是眾口一說。尤其王在清華的同事和學生們，幾乎都同意王受國是震盪而選擇死亡的說法。例如，梁啟超在 1927 年 6 月 14 日給女兒梁令嫻的信裡，說到王「對於時局悲觀，本極深刻。最近的刺激，則由兩湖學者葉德輝、王葆心〔應為王葆生〕之被槍斃。」¹² 又例如王的學生柏生（劉節）在 1927 年 10 月發表的〈記王靜安先生自沉事始末〉裡，也記述了王在死前，與學生談到「黨軍下徐州，馮玉祥引兵出潼關，敗奉軍於河南，直魯危急，北京大恐」時，「神色黯然，似有避亂移居之思。」¹³ 另外，趙萬里在 1928 年 4 月發表的〈王靜安先生年譜〉裡，也提到「〔農曆〕四月中，豫魯間兵事方亟，京中一夕數驚，先生以禍難且至，或有更甚於甲子之變者，乃益危懼。」¹⁴ 這些對於王死前心態的描述，大多來自於當時和王朝夕相處的清華師生。可見在王生活上接觸最多的清華師生，自始就有一個共識：王所以自盡，與時局有直接關係。

雖然清華師生都同意王選擇死亡是因為對時局覺得驚懼，那麼，為什麼 1927 年的時局會給王這樣大的刺激？他所驚所懼的到底是什麼？在這個問題上，一般的解釋大致分為兩種：其一是王恐懼北伐軍統一華北，個人會受辱；其二是恐怕馮玉祥的軍隊進入北京，清主溥儀會再次受辱。然而，這兩種解釋，證諸當時的形勢，都有不足的地方。

第一說的根據可見於前段所引梁啟超的信，王的門人徐中舒在 1927 年 7 月發表的〈王靜安先生傳〉，也將葉德輝、王葆生在北伐軍入湘鄂

¹² 吳天任 1988: 1777。

¹³ 柏生 1997: 206-10。

¹⁴ 趙萬里 1997: 179-80。

時「以宿儒為暴徒槍殺」列為刺激王死的原因之一。¹⁵ 這一說法，在徐、梁的原文裡，本來只是用於說明王對於時局心痛之極，但是，竟很快的被渲染成為「怕國民革命軍給他過不去」¹⁶。其實證諸當時的形勢，國民革命軍北伐的腳步，在 1927 年 4 月的寧漢分裂之後，已經放慢，是否能取下平津，還在未定之天。更何況，正如吳宓與其他學生所透露的，王若要移居避亂以保全身家，並不是太困難。¹⁷ 因此，「怕國民革命軍給他過不去」，實非構成令王不得不死的真正原因。

第二種說法，是將王國維遺書中「再辱」一詞解釋為王怕溥儀再次遭辱，於是遵照「君辱臣死」的做法自盡。這個說法最早可見於趙萬里的〈年譜〉。趙將王死與「時時以津園〔溥儀此時居天津張園〕為念」兩事並提，暗示王當時對溥儀的安危相當憂慮，於是後人將此引伸為王因擔心「末帝行將徹底覆亡」而死。¹⁸ 這個說法雖然與王殉清的心意相符，同時頗能合理解釋遺書中「再辱」一詞的出現，¹⁹ 但這只能說明王死前的精神狀態，卻不足以解釋為何王驚懼到不得不死的程度。即使馮軍入關，奉軍撤退，「北京日內有大變」²⁰，其實與溥儀的安危並沒有直接關聯。當時溥儀在天津，不但與北京有一段距離，並不在馮軍立即的威脅之下²¹，而且天津由於外國使團的折衝，局勢遠比北京平靖得

¹⁵ 徐中舒 1997: 190-99。

¹⁶ 顧頡剛 1997: 129-30；清華學生周光午在王死廿年後仍說王不願「將來受人民裁判而死」，才選擇自沉。周光午 1997: 158-66。

¹⁷ 吳宓在 6 月 2 日的日記裡透露，「蓋旬日前，王先生曾與寅恪在宓室中商避難事。…王先生言“我不能走”。一身旅資，才數百元。區區之數，友朋與學校，均可湊集。其云我不能走者，必非緣于經費無著可知也。」見吳宓 1998: 345。另外，根據清華學生衛聚賢提供的說明，王當時曾經詢問學生往山西避難的可能，有出走的想法。見衛聚賢 1997: 300-2。可見，王也知道，若只著眼於個人身家的安危，此難並不是不能避的。

¹⁸ 王同策 1999: 5-6。

¹⁹ 馮玉祥在 1924 年第二次直奉戰爭時發動首都政變，片面廢除清室優待條例，逼溥儀遷出紫禁城。陳寅恪輓詩自注裡的「甲子歲馮兵逼宮」即指此事。事發當時，王仍任職南書房，親眼目睹了整件事情的發展。清華師生都同意，此事為「再辱」一詞所本。

²⁰ 柏生引王死前語。見柏生 1997: 210。

²¹ 馮軍在 1927 年 5 月從陝西入河南，至 5 月 27 日才下洛陽，6 月 1 號取鄭州，開始延京漢線北上逼近北京。奉天張作霖所領安國軍退出河南後仍佔有津浦線北段，天津一時還不在馮軍的威脅之下。另，趙〈年譜〉的全文是：「去秋以來，世變益亟，先生時時以津園為念。新正赴津觀見，見園中夷然如常，亦無以安危為念者，先生睹狀甚憤。」（趙萬里 1997: 179）可見王自 1926 年秋天就持溥儀應移駕以避亂的意見，但不為朝中重視，與 1927 年春夏的局勢不見得相關。

多，更何況溥儀當時正受日本人的保護，並非任由馮軍宰割的俎上肉。
 22 客觀形勢並不能解釋為什麼王在 1927 年夏天會感到死亡是避免目睹清主「再辱」的唯一道路。

當時流傳的兩個說法都同意王的死與時局相關，但是，具體地說，究竟是時局中的哪一點觸動了王的心事，卻沒有定論。陳寅恪在〈輓王靜安先生〉詩裡，有「越甲未應公獨恥」一句，可見他也同意王的死是受政局刺激而死，陳事後自己箋注：

甲子歲，馮兵逼宮，柯、羅、王約同死而不果。戊辰，馮部將韓復渠兵至燕郊，故先生遺書謂「義無再辱」，意即指此。遂踐舊約自沉於昆明湖，而柯、羅則未死。²³

表面上，陳詩的意旨在強調王的道德人格高於柯、羅二人，實則明確地用馮部進逼北京是來解釋王在遺書裡最令人費解的句子，由此托出王的直接死因。另外，〈輓詞〉裡的「西京群盜愴王生」，也說明陳是將王自沉與當時中國的政事變化聯在一起的。

然而，究竟北伐大勢中的哪一點，迫使王感到他不得不死？陳的看法，與當時人相當不同。在解釋「世變」和「再辱」的意義時，陳寅恪雖然同意王的死與 1924 年的甲子逼宮有關，但卻不從溥儀或王自身的安危切入，而是著重於甲子逼宮的時代意義。這可以從陳的〈輓詞〉中看得出來，陳在〈輓詞〉裡綜述王的身世時，對 1924 年的甲子逼宮，著墨甚多，一共用了十二個句子來描寫。陳指出這個事件對於忠於清室的遺老集團的打擊，可以分為兩方面：一方面，由於喪失〈清室優待條例〉的保護，溥儀朝廷原有的中興大志，一夕間化為烏有，溥儀連朝廷的開支都不能維持，更不用說復國大計了²⁴。除此之外，另一方面，甲子逼宮，對於「小朝廷」中人的心理，也有很大的影響。用「忽聞環甲請房陵，奔問皇輿泣未成。優待珠盤原有誓，宿陳芻狗遽無憑」等詞，陳描寫出王等人當時的驚歎與哀憤——既哀清命運之不遂，也透露著對於民國中人無信無義的驚訝與憤懣。甲子逼宮在王陳眼中的意義，不只是決定了清室中興無望，更是象徵性地說明了一九二零年代中期中國政

²² 梁啟超當時在北京清華教書，但暑假期間多在天津家裡，1927 年 6 月時他也曾考慮去國避亂，但他在 6 月 15 號的家書裡解釋「天津外兵雲集，秩序大概無虞」，因此決定留在天津。（吳天任 1988：1778）梁的考量說明馮軍逼近北京與溥儀在天津的安危之間並沒有必然的關係。

²³ 陳寅恪 2001：11。

²⁴ 關於〈清室優待條件〉的產生、修正與爭議，見喻大華 1994。

治文化的巨大轉變——政治上的反傳統主義，因為新建立的「革命」的正當性而成為思想的主流。

在這裡要稍作解釋的是，雖然在日後的歷史書寫裡，馮玉祥經常被描繪為諸多軍閥中的一位，本應是國民革命意欲掃蕩的對象之一，但在1924至1928年間，馮事實上是被公認為革命勢力的一支。他在1924年10月發動首都政變，幕後真正的原因，至今不明。不過，不論他在軍事政治利益上的籌謀考量是什麼，在意識形態上，馮所高舉的一直是「革命」的旗幟。在1924年的所有行動裡，以甲子逼宮最能說明馮意欲在名義上佔盡革命先機的企圖。馮玉祥在首都政變後，並沒有任何政治經濟軍事上的理由非驅逐溥儀出宮不可。馮所扶持以黃郛為首的攝政內閣，卻在成立後立即演出逐溥儀出宮的戲劇性戲碼，其目的不外是藉此沾「革命」的名，表明自己不向舊勢力妥協的意圖。²⁵

實際上，當時所謂的「革命」，只是暴力的新話語。一方面，它沒有改變暴力的性質：馮在第二次直奉戰爭之後，面對張作霖的更強大的暴力，很快地向反對革命的軍閥勢力妥協，同意段祺瑞再次復出執政。另一方面，革命給予暴力新的施展空間：以革命為由的暴力，較諸純粹的暴力，更明目張膽，不受約制，膨脹延伸到前所未聞的新領域。陳寅恪詩裡點出，甲子逼宮是純粹武力的展現，鹿鍾麟帶部隊入紫禁城，以暴力直接挑釁中國傳統裡最核心的文化象徵符號，只是為了革命的名目。堂堂大清的末代皇帝，至此成了革命暴力的第一祭品。從陳王的觀點看來，1924年逐帝之確是一大「世變」。²⁶

更重要的是，當時馮的革命意識，與孫中山在廣州成立的軍政府同調。馮的軍隊在首都政變後立即改名為「中華民國國民軍」，和孫在1924年完成改組的「中國國民黨」相呼應，政變後發表的綱領與孫的著述同名為「建國大綱」，並舉行全國和平會議邀請孫到北方共商國事。這些事例，證明馮此時在姿態上已經逐漸向南方政府靠近，日後馮入國民黨，成為北方軍人裡對國民革命最堅定的擁護者，其實早在1924年已有先兆。²⁷在甲子逼宮之前，孫中山不只一次的將清遜帝的存

²⁵ 馮玉祥堅持稱此次政變為首都革命，在後來國共兩方的文獻裡都有沿用馮說而以「首都革命」稱之的例子。「政變」與「革命」之間，所爭的當然是歷史上的正當性。

²⁶ 甲子逼宮在當時人眼中的意義，見Waldron 1995: 209，沙培德 2002。

²⁷ 馮與孫早有接觸一說，見鹿鍾霖 1986: 150-78。但根據黃孚夫人沈亦雲回憶，黃孚與馮玉祥對於北京政變後的政權，事先並沒有具體的方向，見沈亦雲 1968: 201。Sheriden 認為在 1925 年以前國民黨對馮的政治意識並沒有明顯影

在視為革命進程上的務除之惡，²⁸ 將溥儀的小朝廷指為中國的「反革命」思想的禍源。馮玉祥逐帝出宮後，北方政界人物，例如段祺瑞，多有反對的聲音，但孫中山卻發電祝賀，表示「大快人心」。²⁹ 因此，當時的輿論，包括駐華使節、新聞界、乃至於國民黨中人，都將馮軍視為與南方革命政府相呼應的北方勢力。³⁰

從 1924 年逼宮到 1927 年王自沉，革命的聲勢在中國不斷上揚。1926 - 28 年的北伐，是它在現代中國史上擴張的一個高潮。國民革命不但是軍事行動，也運用意識型態整合黨政軍勢力，運動社會群眾，為武裝行動提供話語基礎。在內容上，黨國機器全力炒作「反帝」、「反軍閥」等革命語彙，污名化敵人，合理化自身的武力行動。³¹ 較諸 1924 年，北伐是有系統、有計劃的在思想和語言上的將「革命」意識散佈全國，尋求霸權式的 (hegemonic) 的全面籠罩。在此情形下，所有與國民黨立場相異的社會政治經濟文化勢力，都被視為「革命」的對立面，需要剷除。在法律上，「反革命」成為國家積極懲治的罪行，在文化上，它形成黨國用以訓誡異己、規範公共話語最有力的詞彙。在國民革命進程中，葉德輝、王葆生、章太炎等宿儒，雖然未公開反對革命，但卻都因不革命而被視為「反革命」，被迫接受「人民裁判」。在這個新

響，馮日後所渲染誇大了首都政變與孫中山的革命議程之間的關聯。見 Sheriden 1966: 138。本文並不認為馮的首都政變是如他回憶錄所聲稱的、純粹受孫的感召而採取的軍事行動；但是此時馮的政治語言已經開始與南方接近，是無可否認的。馮的語言的「革命化」是否代表他個人信仰上的改變，是否直接受孫中山影響，有待進一步研究。

²⁸ 例如，孫在 1924 年 9 月致北伐第二軍電令中，就將「小朝廷」比為革命的對立面，指出「最近數十年來，中國受列強帝國主義之侵略，淪於次殖民地，而滿洲政府仍守其民族之特權階級與君主專制政治……」（國防部史政局 1959: 122。）

²⁹ 孫中山 1990: 1004。另，吳相湘 1979: 111-19，胡平生 1985: 411-16。

³⁰ 劉建一 1990: 1021-1023，商務日報 1993: 1450-59，沈亦雲 1968: 227。

³¹ 國民革命期間所用的革命語言，合理化了國民黨與其他勢力的武力鬥爭。在「反帝」「廢約」的口號下，指稱 1911 到 1925 年間的共和體制完全失敗，將北方的合法政府，抹黑為腐敗、賣國的官僚與軍閥。事實上，廣州政府此時接受俄國的軍事資助與政治指導的程度，比諸北方軍閥與外國勢力任何合作關係都要密切。孫中山在獲得俄國支持前，與中國的大小軍閥，都有過或短或長的合作關係；只是在受俄國資助後，有了自己的在軍事武力，才搖身一變為「革命政黨」，將前此尋求合作的對象，都視為革命必須剷除的舊勢力。事實上，1911 - 1924 年間北方政府的運作，並不是毫無章法、任人宰割，至少在外交上，一直有持續而穩定的政策。唐啟華 2002。另外，北伐期間國共兩黨以革命為名的「暴力文化」，見 van de Ven 2003: 94-130。

興的話語霸權結構裡，「革命」與「反革命」成了非此即彼的黑白選項，沒有人有不革命的權利。

王國維從未公開反對革命，卻也不認同國民黨所代表的革命勢力。王對群眾運動一直有反感，在 1919 年上海大罷工時就表示過社會運動「最可怕」，因「表面活動者，皆為利用而不自知。」³² 1926 - 1928 年的國民革命，除了軍事行動外，又以運用群眾運動為其重要的改革手段，是王所最不樂意見到的發展。同時，王對於俄國式共產主義，深惡痛絕，唯恐英倫效法，「則東三島與我神州必隨其後」³³，但國民黨此時正是循蘇俄的前例進行社會改革。尤有甚者，王國維素來相信「東方之道德及政治」³⁴，是現代中國的未來，這與當時的革命政治裡反傳統聲浪，扞格不入。這些立場，在當時的形勢下，已足以令王被視為「反革命」而不見容於時人。王自沈死後，他的後輩與學生在悼念他時，多在這一點上為他澄清。例如顧頡剛反覆強調王國維本來並非「反革命」人物，實不必為此驚懼致死；戴家祥也亟稱王「不反對民國」³⁵，企圖為王正名。可見得當時圍繞著「革命」與「反革命」為題的話語鬥爭，已足以使人人成為驚弓之鳥。

四

王國維本身究竟是不是有意識的選擇自殺來抗議黨國對於思想的控制，已是不可知的事。不過，可以確定的是，陳寅恪在 1927 年清楚地感知到在這樣的革命大勢下，「不革命」的空間，已經漸漸地縮小了。個人思想精神的自由獨立，將會面對環境的挑戰。

1927 年 6 月 29 日，與陳王同在清華大學任教的吳宓的日記裡紀錄了吳與陳的一段對話：

夕，陳寅恪來，談大局改變後一身之計畫。寅恪贊成宓之前議，力勸宓勿任學校教員。隱居讀書，以作文售稿自活。……又與寅恪相約不入（國民）黨。他日黨化教育瀰漫全國，為保全個人思想精神之自由，只有捨棄學校，另謀生活。艱難固窮，安之而已。³⁶

³² 王國維 2000a: 456。

³³ 王國維 2000b: 458-59。

³⁴ 王國維 2000c: 446-47。

³⁵ 顧頡剛 1997: 129-30，戴家祥 1997: 184-85。

³⁶ 吳宓 1998: 363。

除了〈碑銘〉和〈答覆〉之外，吳的這段日記雖然是側面的紀錄，但是它證明了陳寅恪早在 1927 年已開始思索個人思想自由這個問題。從時間上看，陳吳的深談是在王死後廿一天。陳吳不但是王生前在清華較親近的同事，同時也是王所委託照料身後書籍的兩個人。王死後的一個月裡，陳吳幾乎天天見面。陳日後發表的許多見解，例如所謂的「文化托命人」的說法，在這段時間裡，藉著與吳宓的交談，都已經萌芽。不論「個人思想精神之自由」在這一個晚上是由誰所提出，吳宓的日記清楚說明了陳關於「獨立精神、自由思想」的思考確是這時就已開始醞釀。更重要的是，吳日記裡清楚指出，陳吳開始思索「個人思想精神之自由」，是因為憂慮「大局改變」之後，「黨化教育」即將瀰漫全國，「個人思想精神之自由」將無所憑藉。可見 1927 年「個人思想精神之自由」之說，是因應政治環境的改變而提出的。

陳王的憂慮，也是當時很多人的憂慮。早在王國維逝世前的兩三月間，北方學界就開始對於「大局」有種種臆測。徐中舒在〈王靜安先生傳〉裡，提到 1927 年奉軍敗後，「北京震恐，以黨軍旦夕即至，其平昔與黨人政見不合者，接相率引避。」吳宓所經營的具文化保守主義傾向的雜誌《學衡》，在北伐期間曾因故停辦。因而在 1927 年 3 月 20 日，吳曾為了《學衡》續辦的事，向中國青年黨的曾琦，打聽上海中華書局在國民黨入滬後的情況。根據曾的看法，

中華書局已黨化。其欲停辦《學衡》，實為圖破壞我輩之主張及宗旨，並非為經濟之故。接洽終歸無益，……不必依戀中華也。³⁷

曾的臆測雖然在事後證明是多慮³⁸，但卻說明了當時人對於北伐軍的看法：國民革命在文化思想上不容許有不同的聲音，更透過組織的滲透控制來實行思想的箝制，所以曾琦才會有中華書局因為被黨化而蓄意破壞《學衡》之推想。

國民黨以政黨組織的運作來操控文化思想，其最具體的事例，莫過於從 1924 年起開始推動的黨化教育。1927 年，全國統一的前夕，在北方的文化上較保守的知識分子，例如吳宓、陳寅恪，對於國民黨黨化學校的企圖，都深感憂慮。《吳宓日記》裡對於當時這批人心中的危機感，有代表性的紀錄。

³⁷ 吳宓 1998: 323-24。

³⁸ 吳宓事後的行動證明他並未完全聽從曾琦的意見，反而繼續企望中華能承印經銷《學衡》，而中華在往復交涉一年多後，於 11 月 15 日同意續辦《學衡》。見吳宓 1998: 340, 356-57, 408, 441-42。

1927年春天，《吳宓日記》開始透露出吳對時局擔憂。表面上，吳所憂懼的，無非是怕政局動盪之時，個人安危生計會受到損害。吳預見國民黨進入北方後，將解散清華，到時工作無著，個人生計將受影響。吳在1927年4月3日記道：

近頃人心頗惶惶，宓決擬於政局改變，黨軍得京師，清華解散之後，宓不再為教員，亦不從事他業，而但隱居京城，以作文售稿為活，……庶於出處大節無傷，亦可獨立自全也。³⁹

為了預作安排，次日，吳分批將書籍裝箱運到城內的居所，「蓋恐清華為黨人解散之時，匆促忙亂，檢取不及故也。」⁴⁰同時，他在經濟上也有所準備。五月底，「以時局緊急，恐清華解散，資用無出；曾以二十元，密付心一〔吳妻〕儲存，謂留以備他日意外危急之需，萬不可動用。」⁴¹這些安排與行動，說明吳宓在王自沉前的幾個月裡，心情是相當忐忑不安的。

但是，吳的不安，除了為未來的生計安危擔心，似乎還有另一層隱憂。吳的記載，最引人疑慮的有兩點：第一，為什麼他認定清華必遭解散？第二，以吳的資歷，清華大學即使解散，到別的學校謀教職也不會是太難的事，為什麼需要「不再為教員」？為何必須退出教育界？為什麼會是攸關「出處大節」的選擇？

吳將自己事業的選擇，比喻為出處大節，明顯地是將自己的選擇，放在大局的變化下來考量。吳在為個人的未來憂慮的時候，正是新成立的國民政府在長江下游積極推動黨化教育之時。國民黨1923年改組後，正式提出「以黨建國」的革命綱領的同時，也開始以系統性地將黨的勢力向學校教育系統內滲透。不但積極吸收學生入黨，慫恿教育行政人員加入國民黨，且在學校內設立黨團，努力促成黨校一體的事實。1926年3月，廣州國民政府成立教育委員會，從改編教科書起黨化學校課程，加強意識型態的滲透，明令學校及私塾員生都加入國民黨，逕以「黨化教育」名之。⁴²在1926年7月開始的北伐，也是舉著「黨化教育」的大旗進入各省的，北伐軍所到之處，不但大量安插黨員進入教育行政系統，在各省市黨部，更積極頒佈轄區內黨化教育實施綱領，包括要求各級學校懸掛國父遺像、每週一舉行總理紀念周儀式、訂閱黨報。

³⁹ 吳宓 1998: 327。

⁴⁰ 吳宓 1998: 327。

⁴¹ 追記於6月18日的日記中。吳宓 1998: 359。

⁴² 呂芳上 1994: 247-417; Yuan Zheng 2000: 33-53。

在學校組織上，需設黨化教育實施委員會、加強學生黨軍的組織及軍事訓練、設立黨化圖書館等。在課程上，學校教材主義化。同時，還將在各大學區內的最高學府都以中山大學命名，但以號碼區分之，一方面表達貫徹中山思想的教育宗旨，另一方面希望在各處複製廣州中山大學徹底黨化的經驗。⁴³ 革命黨軍每到一省，就立刻展開黨化教育的實行。例如，1927年3、4月間革命軍攻取浙江，克復上海，4月上海特別市黨部立即擬定〈黨化教育委員會章程〉，5月浙江省黨部頒布〈黨化教育大綱〉十五條。⁴⁴ 腳步之快，證明國民黨將黨化教育推諸全國的野心。

吳宓在清華園中，對於革命形勢下的教育文化走向，不可能不關心。吳宓在日記裡每每透露出他對「黨軍」的教育政策的關切，例如1927年6月12日與蕭純錦會面後，他在日記裡記道：

談時許，述南京上海等處情形甚詳。至於彼輩對於北京各校，雖有合併之心，而尚無一定之辦法。屆時由校中教授出而維持，或亦可保全大體，不致完全破壞；然亦難預斷云云。⁴⁵

引文中的彼輩，應該就是國民黨。當時國民黨入主長江下游，全力實施以黨治校的政策。吳從前任教的東南大學，在1927年初被迫停學，6月被併入第四中山大學，在制度上成為國民黨黨化大學教育的實驗品。蕭純錦將動身南下赴第四中山大學的聘任，行前與吳見面，談的不外是南方教育界、學界的變化，而國民黨合併各校，重新改組的做法，顯然是蕭吳談話的重點。吳尤其關心的是南方政黨對於北京各校在統一後的可能作為，可見當時吳宓憂心「清華解散」，並不是怕國民黨會在統一後獨獨將清華大學解散，而是怕國民黨統一全國後，將南方的黨化教育政策施諸全國，合併各校，統於一黨，那麼，清華將難逃東南大學的命運，也會被併入一個由政黨所一手操縱的教育系統裡。

正因為有這樣的擔憂，吳宓才會用「出處大節」一詞來說明他屆時的去留。在他的設想裡，若是黨化教育的政策隨著革命的聲勢而施諸全國，那麼，普天之下，都是黨校，除非吳願意與國民黨合作，否則，離開了清華，他也不會有其他的地方可去。唯一的選擇，只有離開教育界。在一般的理解裡，「出處大節」指的是王朝更替時，舊朝臣子能不

⁴³ 黨化教育推行的具體措施，可見於華超 1928。此書序言寫於 1927 年 10 月，但是第一節及第二節關於教育意義及方針的討論，明顯是根據 1927 年 7 月 1-6 日刊於上海各報的〈國民政府方針草案〉。韋慤 1928：9-18。

⁴⁴ 教育部 1971：40。

⁴⁵ 吳宓 1998：353。

能有氣節拒絕新朝代給予的官職頭銜與俸祿，這個選擇在傳統文化裡代表的是讀書人的良知、人格與認同，是一個人一生名節所繫。乍看之下，吳以「出處大節」來形容他的選擇，看似用錯了辭，因為國民革命雖是民國大事，但說不上改朝換代。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說，吳對於黨化教育的態度，在「出處大節」一詞裡，表露無疑。吳是誓「以維持中國文化道德禮教之精神為己任」⁴⁶的人，他用「出處大節」來形容他的選擇，正說明在他眼裡，革命政黨的崛起不但是「世變」，而且是對「中國文化道德禮教」的背叛。

當吳宓在為「一身的計劃」憂慮時，正是王選擇自沈的前後。陳寅恪雖然沒有留下紀錄自己心聲的文字，但他是吳在清華私交最密的朋友，在相當的程度上不但了解吳的憂懼，同時參與吳的計劃。5月初，當吳開始搬運個人書籍入城，以免動亂時散失，陳寅恪是陪同他進城的人。吳在6月29日的日記更進一步說明，在對時局的看法上，陳是和吳處於同一條陣線的。陳不但贊成吳在黨化後離開學校，「隱居讀書，以作文售稿自活」，而且表明他自己也可能會和吳一樣，在黨化教育全面實施時，將捨棄學校，另謀生活，以保全人格。⁴⁷吳宓對新興黨國的憂懼，陳不但知曉，而且感同身受。

五

陳寅恪眼中，1927年的「世變」，既已到了令人「捨棄學校，另謀生活」、「相約不入（國民）黨」以維護個人尊嚴的地步，那麼他將王國維的死視為殉自由，也就不難理解。王確是以清遺臣自居，為文化禮教傳統憂傷憔悴，但在1927年之前，王並不覺得必須選擇死亡以明志，正如同吳在此以前也沒有想過要離開教育界以保全志節。藉著「殉自由」說，陳提醒時人，是1927年的革命形勢，令王吳一輩感到必須在文化道德的認同與生存／工作之間作一「出處大節」的選擇。王的死，在此意義上，攸關世變：正是「黨義」和「俗諦」在現實裡的全面籠罩，決定了王國維死亡的時機。

以事後之明來看，陳王吳三人都錯估了對當時的歷史局勢。國民革命最後統一全國，不靠革命理想與勇氣，而靠與「軍閥惡勢力」的周旋協商，馮玉祥最後要將北京拱手讓給閻錫山，而奉軍最後會被收編為國

⁴⁶ 吳宓 1998: 346。

⁴⁷ 吳宓 1998: 363。

民政府的東北邊防軍，都是王陳吳在 1927 年夏天所不曾預見的。溥儀到底是完成了中興復辟的夢，清華大學逃過了被國民黨黨化的命運，證明三人在當時的驚懼是過度了。然而，他們在驚懼中的思考卻不是全然枉費的。國民黨不能貫徹他的革命主張，還更有後繼政黨銜續未完的使命，發揚革命精神，廿世紀中國史上前仆後繼的是政黨的輪替，而革命意志卻是歷史上的火鳥，能一次又一次的重生不死。1927 年王陳吳預見的種種歷史發展大勢，雖未在二零年代末實現，但終究在五零、六零年代到來。吳最終還是實踐了在王國維亡靈前的誓詞，以死效衛中國文化道德傳統；陳則為堅持「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孤死嶺南。

王陳吳三人在二零年代末所凝聚的對中國現代革命政治的反應，雖是基於三人的文化傾向，其意義卻遠遠超越他們特殊的文化關懷，而發為對中國現代歷史發展的獨特反思。然而，日後的歷史書寫，由於受兩大黨政的歷史論述的主宰，多仍糾纏於分辨「革命／反革命」的問題上，因而對「革命」話語霸權的本質與意義，未能反省重視。文化保守主義者對於革命的質疑，常常簡單地被劃為反動的懷舊立場，而不被重視。王留下十六字遺言；吳拒絕入黨；陳將國民黨黨綱擗為俗諺，以標榜王國維爭自由的精神點出其無稽，又對中國共產黨所挾的新革命語言，以三民主義教條的前例諷喻之。這些言行，在革命的年代，被含糊其詞地解釋過去，即使在「告別革命」後的年代裡，都只被視為文化上別有懷抱或道德上超人一等。王陳吳既被捧為對文化懷舊的象徵或道德上的英雄烈士，而其言行背後的思想內涵，就多為論者所不顧。事實上，除了道德人格與文化信仰，王陳吳言行選擇背後有其對歷史與政治的反省觀照。這樣的反省觀照，既以質疑主流革命論述為初旨，自然不能以「革命／反革命」的二分法來簡單理解。唯有走出這個政黨主導的歷史分析範疇後，我們才可能精確把握王陳吳等人被邊緣化的歷史意見，也才能看到民國知識分子對於當時歷史變化的多元反思。

* 感謝期刊審查人，及張嘉鳳、王克文、陳建華、王晴佳、楊芳燕所提供的修改意見。

徵引書目：

(1) 中日韓文

- 王同策（1999），〈殉清死節：王國維自盡真因（代序）〉，收於羅繼祖（編），《王國維之死》（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1-8。
- 王國維（2000a），〈王國維致羅振玉（1919年6月12日）〉，收於長春市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羅振玉王國維往來書信》。北京：東方出版社，456-57。
- 王國維（2000b），〈王國維致羅振玉（1919年6月21日）〉，收於長春市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羅振玉王國維往來書信》。北京：東方出版社，458-59。
- 王國維（2000c），〈王國維致羅振玉（1919年3月14日）〉，收於長春市政協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羅振玉王國維往來書信》。北京：東方出版社，446-47。
- 吳天任（編著）（1988），《民國梁任公啟超年譜》，第四冊。台灣：商務印書館。
- 吳宓（1998），《吳宓日記》，第三冊。北京：三聯書店。
- 吳相湘（1979），〈清帝退位與出宮經過〉，收於《晚清宮廷與人物》第一集。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11-19。
- 呂芳上（1994），《從學生運動到運動學生—民國八年到十八年》。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 沙德培（Peter Zarrow）（2002），〈溥儀被逐出宮記：一九二零年代的中國文化與歷史記憶〉，收於《一九二〇年代的中國》。台北：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1-32。
- 沈亦雲（1968），《亦雲回憶》。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
- 周光午（1997），〈我所知之王國維先生——敬答郭沫若先生〉，收於陳平原、王楓（編），《追憶王國維》。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58-66。
- 柏生（1997），〈記王靜安先生自沉事始末〉，收於陳平原、王楓（編），《追憶王國維》。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206-10。
- 胡平生（1985），《民國初年的復辟派》。台北：學生書局。

- 韋慤 (1928), 〈國民政府方針草案〉, 收於舒新城(編),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 第四冊。上海: 中華書局, 9-18。
- 唐啟華 (2002), 〈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外交的重估 (1919-1931)〉, 收於《一九二〇年代的中國》。台北: 中華民國史料研究中心, 33-59。
- 孫中山 (1990), 〈孫中山致馮玉祥真電〉, 收於中國史學會、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 《北洋軍閥: 1912-1928》第四卷。武漢: 武漢出版社, 1004。
- 徐中舒 (1997), 〈王靜安先生傳〉, 收於陳平原、王楓(編), 《追憶王國維》。北京: 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190-99。
- 商務日報 (1993), 〈外人所言中國直奉大戰內幕〉 (1924年12月13日), in 《中華民國史史料長編 18》。南京; 南京大學出版社, 1450-59。
- 國防部史政局 (1959), 《北伐戰史》。台北: 國防部史政局。
- 教育部 (1971), 《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 戊編。台北, 傳記文學社。
- 陳寅恪 (1981a), 〈清華大學王觀堂先生紀念碑銘〉《金明館叢稿二編》。上海: 古籍出版社, 218。
- 陳寅恪 (1981b), 〈王靜安先生遺書序〉《金明館叢稿二編》。上海: 古籍出版社, 219-20。
- 陳寅恪 (2001), 〈王觀堂先生輓詞并序〉《陳寅恪集·詩集》。北京: 三聯書店, 11。
- 陸鍵東 (1995), 《陳寅恪的最後貳拾年, 1949-1969》。北京: 三聯書局。
- 鹿鍾霖 (1986), 〈孫中山先生北上與馮玉祥〉, 《文史資料選輯》總 89 (中國文史出版社), 150-78。
- 喻大華 (1994), 〈《清室優待條件》新論——兼探溥儀潛往東北的一個原因〉。《近代史研究》1994.1 (總 79), 161-77。
- 華超 (1928), 《黨化教育要覽》。[無出版地]: 新時代教育社。
- 趙萬里 (1997), 〈王靜安先生年譜〉, 收於陳平原、王楓(編), 《追憶王國維》。北京: 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179-80。
- 劉季倫 (1985), 〈高陽著「箋陳寅恪『王觀堂先生輓詞』」商榷〉《史原》15, 91-148。
- 劉建一 (譯) (1990), 〈曹錕垮台和臨時政府的建立——美國外交文件選譯〉, 收於中國史學會、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 (編), 《北洋軍閥: 1912-1928》第四卷。武漢: 武漢出版社, 1021-23。
- 劉夢溪 (1996), 〈陳寅恪為何不就歷史第二所長〉《傳統的誤讀》。石家莊市: 河北教育出版社, 154-59。
- 蔣天樞 (1981), 《陳寅恪先生編年事輯》。上海: 古籍出版社。
- 蔡仲德 (2003), 〈陳寅恪論〉, 《南陽師範學院學報》1, 2, 4。後經作者修改後發表於《哲學研究網》<http://philosophyol.com/research>。
- 衛聚賢 (1997), 〈王(國維)先生的死因, 我知道一些〉, 收於陳平原、王楓(編), 《追憶王國維》。北京: 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300-02。
- 戴家祥 (1997), 〈讀陸懋德《個人對於王靜安先生之感想》〉, 收於陳平原、王楓(編), 《追憶王國維》。北京: 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184-186。
- 顧頡剛 (1997), 〈悼王靜安先生〉, 收於陳平原、王楓(編), 《追憶王國維》。北京: 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 128-36。

(2) 西文

- Arthur Waldron (1995), *From War to Nationalism: China's Turning Point, 1924-1925*.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ns J. van de Ven (2003), *War and Nationalism in China, 1925-45*. London: RoutledgeCurzon.
- James E. Sheridan (1966), *Chinese Warlord: the Career of Feng Yu-hsiang*.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Yuan Zheng (2000), "The 'Participation' of Education: A Pivotal Turn in Modern Chinese Education, 1924-1929," *Twentieth Century China* 25.2: 33-53.